

证券代码：837818 证券简称：中锐重科 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中锐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中锐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4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慧荣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：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《浙江中锐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5）及《浙江中锐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6）已于2017年4月10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汇报工作报告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将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浙江中锐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浙江中锐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10日